（上接B037版）

一规范运作》等文件的相关要求，对公司2025年内任期届满（2019年9月23日至2025年9月22日）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李明发先生，以及公司在任的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王文利先生、陈矜女士、储育明先生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了《董事会2025年度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会2025年度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情况评估的专项意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2026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规模等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与地区薪酬水平，拟定了公司董事2026年年度薪酬和津贴政策。

表决结果：0票同意，9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因本议案的全部董事作为关联方均需回避表决，全体董事仅审议同意直接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

本议案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年度薪酬的议案》

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和已执行的公司高管绩效薪酬动态调整机制，拟定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年度薪酬方案。

表决结果：6票同意，3票回避，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3位董事蒋学鑫先生、鲍克成先生、黄尧先生作为薪酬关联方回避表决。

本议案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听取汇报。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制定部分公司内部治理制度的议案》

公司为持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最新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融资与对外担保制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份管理制度》，并新制定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议案内容。

本次修订及制定的部分制度全文将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予以披露。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项下部分子议案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项下部分子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2025年度在环境保护、社会责任、公司治理等方面的工作实践，参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编制了《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全体董事认为该报告较为详实，与公司股东、合作伙伴、员工等各方分享了公司在社会、环境和公司治理方面所取得的进步和对未来的展望，有利于增进投资者等相关方对公司长期价值的认同。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报告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及《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为规范公司日常关联交易管理，鉴于公司在2026年新增合肥韬普斯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关联方，现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规定，结合实际业务开展需要，对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预计。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已于2026年4月2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

因市场环境发生变化，公司拟将原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调整为"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相应投资金额同时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保持不变。本次变更是基于行业市场环境变化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作出的审慎决策。通过对现有产线进行改建，能够充分利用现有闲置产能、缩短投资周期、降低建设成本，提升公司整体资源利用效率。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该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一致审议同意，于2026年5月12日（周二）召集举行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年度报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续聘年度审计机构等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本次会议还听取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5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26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全体董事对上述报告无异议。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3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壹石通"）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2022年7月26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1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7,610,850.00股，发行价为54.0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985,900.00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19,700,000.00元，余额为人民币931,285,900.00元，另扣除中介机构费和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481,19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9,804,701.21元。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2年9月22日，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2年9月23日出具天职业字[2022]41314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830,882,517.19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86,833,239.68元，本年度使用111,478,221.01元，使用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32,571,056.50元。

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使用金额人民币830,882,517.19元，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104,209,198.87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20,000,000.00元进行现金管理，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929,804,701.21元的差异金额为人民币25,287,014.85元，系公司购买理财产品取得的收益、协定存款结息以及活期存款账户结息。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755946566410816（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75268567467（已注销）、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52120180803116857、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12290001040021476、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8112301011600862632（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88771005485（已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175271082386、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666810088747、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887829000208共计九个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并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设立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2022年9月28日，本公司及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为规范本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与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切实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蚌埠壹石通"）、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新能源"）、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壹石通"）作为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均已开立募集资金项目专项账户。2022年10月11日，本公司、蚌埠壹石通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壹石通新能源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2023年4月27日，本公司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重庆壹石通及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不存在重大差异，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2024年10月22日，本公司在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2024年10月28日，本公司在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开立了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存放专项账户的活期存款余额如下(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单位	存放银行	银行账户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创新大道支行	755946566410816	活期存款	已注销
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75268567467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52120180803116857	活期存款	15,075,827.6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县支行	12290001040021476	活期存款	72,519,853.99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蚌埠分行营业部	8112301011600862632	活期存款	已注销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88771005485	活期存款	已注销
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	175271082386	活期存款	16,613,517.24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分公司	666810088747	活期存款	0.0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合肥长江路证券营业部	887829000208	活期存款	0.00
合计		——	——	104,209,198.87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益，将20,000,000.00元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截至2025年12月31日，存在20,000,000.00元的理财产品尚未到期。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4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5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2025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签约人	受托人	产品名称	金额	起始日	终止日	预期年化收益	是否赎回
壹石通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30,000,000.00	2024-10-14	2025-4-14	1.5%	是
壹石通	农业银行	定期存款	15,000,000.00	2024-10-14	2025-2-10	1.3%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1-22	0.1%/3.9%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4-23	1.5%-8.5%/1.5%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1-22	0%-10%/2.3%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0-30	2025-4-24	1.5%-7.5%/1.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4-10-30	2025-9-29	1.1%起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4-10-30	2025-2-7	0.1%-4%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1-28	2025-5-29	1.5%-9.5%或1.5%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5,000,000.00	2024-11-28	2025-5-29	1.5%-7.5%或1.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1-8	2025-2-26	0.85%/2.7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1-8	2025-2-24	0.84%/2.73%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1-8	2025-2-26	0.85%/2.72%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1-16	2025-4-16	0.1%-9.05%/2.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1-20	2025-9-23	1.25%-3.41%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30,000,000.00	2025-1-13	2025-2-27	1%/1.9%/2%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2-17	2025-9-26	0%-3.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3-10	2025-4-14	0.85%/2.7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3-10	2025-4-16	0.84%/2.76%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3-10	2025-4-14	0.85%/2.7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30,000,000.00	2025-4-24	2025-7-24	1.5%-2.1%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30,000,000.00	2025-4-24	2025-9-25	1.5%-2.1%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4-29	2025-9-26	1.5%-8.1%或1.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5-7	2025-5-26	0.65%/2.56%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5-7	2025-5-29	0.64%/2.5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5-7	2025-5-26	0.65%/2.56%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5-23	2025-6-25	0.75%/1.7%/1.8%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8,500,000.00	2025-6-4	2025-6-25	0.39%/2.4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500,000.00	2025-6-4	2025-6-27	0.4%/2.44%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6-4	2025-6-25	0.39%/2.45%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6-3	2025-9-29	1.5%-1.9%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7-4	2025-8-25	0.6%/2.3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9,000,000.00	2025-7-4	2025-8-25	0.6%/2.35%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31,000,000.00	2025-7-4	2025-8-27	0.59%/2.34%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7-14	2025-8-14	0.75%/1.5%/1.6%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25,000,000.00	2025-8-13	2025-9-16	1.53%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5,000,000.00	2025-8-22	2025-9-22	0.75%/1.35%/1.45%	是
蚌埠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0,000,000.00	2025-9-4	2025-9-25	0.39%/2.6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16,500,000.00	2025-9-4	2025-9-25	0.39%/2.62%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8,500,000.00	2025-9-5	2025-9-28	0.4%/2.61%	是
重庆壹石通	中国银行	结构性存款	25,000,000.00	2025-10-17	2025-11-28	0.6%/1.9%	是
壹石通新能源	光大银行	结构性存款	12,000,000.00	2025-10-17	2025-11-28	0.7%/1.25%/1.3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10,000,000.00	2025-10-16	2025-11-18	1.55%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25,000,000.00	2025-10-16	2025-12-29	1.4%-1.9%	是
壹石通	中信证券	收益凭证	20,000,000.00	2025-10-16	2026-9-23	0.05%起	否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15,000,000.00	2025-10-20	2025-12-30	1.5%-1.7%	是
壹石通	华泰证券	收益凭证	25,000,000.00	2025-10-21	2025-12-30	1.5%-1.7%	是
总计			812,000,000.00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无。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95.99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5年9月，即延期不超过3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 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9月30日已结项。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即延期不超过12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一）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鉴证，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壹石通公司《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壹石通公司2025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与使用情况。

七、保荐机构对公司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所出具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八、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2025年度，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分别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附件：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毛利润）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总额				95,098.5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404.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3,088.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1、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	否	35,266.26	35,266.26	35,266.26	5,517.68	33,019.06	-2,247.20	93.63[注1]	2025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	否	22,237.83	22,237.83	22,237.83	1,489.23	19,622.99	-2,614.84	88.24[注2]	2024年	4,840.62	是	否
3、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9,594.50	19,594.50	19,594.50	4,140.91	11,307.21	-8,287.29	57.71	2026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补充流动资金	否	18,000.00	15,881.88	15,881.88		15,881.88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95,098.59	92,980.47	92,980.47	11,147.82	79,831.14	-13,149.33					
结余资金投向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否				3,257.11	3,257.11	3,257.1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结余资金投向小计					3,257.11	3,257.11	3,257.11					
合计		95,098.59	92,980.47	92,980.47	14,404.93	83,088.25	-9,892.2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使用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募投项目先期投入的自有资金事项。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4年9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运营的前提下，使用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4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决议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公司于2025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募集的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20,000.00万元（包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低风险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协定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使用期限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自2025年10月10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有效期内资金额度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4年12月31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结余1,661.12万元。公司于2025年4月1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9月30日已结项，募投项目的募集资金结余1,595.99万元。公司于2025年10月2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次会议、于2025年10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95.99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 募投项目募集资金结余的主要原因为： 1、在"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及有效的原则，严格管控项目实施成本费用支出，加强项目实施的管理和监督，并结合自身技术优势和经验优化方案，合理地控制项目实施成本、设施设备的采购支出等，有效降低了项目的投资成本。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现金管理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存放期间产生了一定的利息收益。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于2025年6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对"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5年9月，即延期不超过3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的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2025年9月30日已结项。 公司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综合考虑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等因素，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即延期不超过12个月。本次募投项目延期仅涉及项目进度的变化，未改变募投项目的投资内容、投资总额、实施主体，不会对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实质性影响。保荐机构对该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专项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5年度注销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怀远支行募集资金专用存款账户，账号175268567467，结存利息6,903.17元，账户注销时已全额转出。

[注1]"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595.99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期末，该项目投入进度为93.63%。此进度系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一并计入未使用金额后计算得出。"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本年度尚未产生效益。

[注2]"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1,661.12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截至期末，该项目投入进度为88.24%。此进度系将该项目节余募集资金以及已签订合同待支付金额一并计入未使用金额后计算得出。

[注3]补充流动资金累计投入金额与拟使用募集资金差异系扣除发行费用所致。

[注4]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2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红（送红股）。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本次利润分配对应的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已经由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212.24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7,298.04万元。

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公司的盈利水平状况以及2026年度的重大资金支出情况，公司董事会提议，2025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00元（含税）。

以截至2026年4月15日，公司股份总数197,179,519股（已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库存股2,595,671股，该部分股份不享有现金分红权利）为基数计算，公司合计拟向全体股东派发现金红利为人民币19,717,951.90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以股票股利的方式分红（送红股）。

2025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55,397,689.39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75,115,641.29元（含税）。

若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本次利润分配的对应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并将相应调整分配总额。若后续对应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2025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因此不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12.9.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三、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根据《公司章程》以及《公司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结合业务经营现状、未来发展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公司制定了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全体委员一致认可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一）现金分红对上市公司每股收益、现金流状况、生产经营的影响分析

公司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态势、公司的盈利水平状况以及2026年度的重大资金支出情况，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二）其他风险说明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 (ESG) 报告摘要

第一节重要提示

1、本摘要来自于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议题的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以及公司可持续发展战略等相关事项，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全文。

2、本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

第二节报告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股票代码	688733
公司简称	壹石通
公司名称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范围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下属成员企业的所有经营行为，并与公司2025年年报所披露的范围保持一致。
时间范围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编制依据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3号——可持续发展报告编制》、全球可持续发展标准委员会（GSSB）发布的《GRI通用标准（2021版）》、财政部《企业可持续披露准则——基本准则（试行）》、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TCFD）发布的《气候相关财务信息披露工作组建议报告》、联合国可持续发展目标（SDGs）

2、可持续发展治理体系

（1）是否设置负责管理、监督可持续发展相关影响、风险和机遇的治理机构：√是，该治理机构名称为战略与ESG委员会，由董事长蒋学鑫担任主任委员，公司高管及部分独立董事担任委员，委员会对公司可持续发展管理事宜的规划和实际成果进行决策与监察□否

（2）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信息内部报告机制：√是，报告方式及频率为定期内部报告及会议□否

（3）是否建立可持续发展监督机制，如内部控制制度、监督程序、监督措施及考核情况等：□是 ，相关制度或措施为____√否

3、利益相关方沟通

公司是否通过访谈、座谈、问卷调查等方式开展利益相关方沟通并披露：√是 □否

利益相关方	关注内容	沟通方式
政府及监管机构	合规与商业道德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有害物排放与管理 应对气候变化 产品质量与安全 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 职业健康与安全	依法经营 响应政府政策 合规纳税 积极参加政府项目 反舞弊机制 带动地区发展
股东及投资者	公司治理 绿色产品 合规与商业道德 科技创新 投资者权益保护 产学研合作	业绩说明会 证券交易所公告 路演 公司官网 投资者交流会议 股东会 公司调研
客户	客户服务 绿色运营 产品质量与安全 负责任营销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绿色产品 公司治理	客户满意度调查 会议交流 专业客服团队 CIBF展会 电子邮箱与服务热线
供应商与合作伙伴	合规与商业道德 职业健康与安全 供应链管理 信息安全与隐私保护 产品质量与安全 科技创新 产学研合作	合作协议条文 高层互访 供应商培训
员工	人才引进与保留 职业健康与安全 员工权益及福利 多元化与平等机会 员工培训与发展	员工申诉渠道 员工关怀活动 绩效考核与反馈机制 环境健康安全 EHS培训与应急管理
社区及媒体	合规与商业道德 应对气候变化 有害物排放与管理 绿色产品 产品质量与安全 志愿服务与公益项目 产学研合作 乡村振兴与共同富裕	公司网站 吸纳贫困人口就业 公司公众号 金秋助学

4、双重重要性评估结果

序号	公司ESG报告议题名称	重要性分析	对应上交所可持续发展报告指引议题名称
1	创新驱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创新驱动
2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产品和服务安全与质量
3	能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能源利用
4	员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员工
5	应对气候变化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应对气候变化
6	健康与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披露议题
7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
8	环境合规管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环境合规管理
9	供应链安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供应链安全
10	绿色产品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自主披露议题
11	污染物排放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污染物排放
12	废弃物处理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废弃物处理
13	水资源利用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水资源利用
14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
15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数据安全与客户隐私保护
16	利益相关方沟通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利益相关方沟通
17	尽职调查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尽职调查
18	循环经济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循环经济
19	乡村振兴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乡村振兴
20	社会贡献	□财务重要性 √影响重要性 □双重重要性	社会贡献

说明：除上述议题外，其余议题：科技伦理、反不正当竞争、平等对待中小企业，公司均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可持续发展报告（试行）》第七条规定，根据实际情况适当披露或说明（具体内容详见报告全文）。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8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了进一步提升募集资金配置使用效率，结合当前募投项目实际开展情况，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拟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2年7月26日出具《关于同意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641号）同意，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17,610,85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54.0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50,985,9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21,181,198.79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929,804,701.21元。2022年9月23日，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天职业字【2022】41314号）。

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2日、2022年10月22日及2023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上市公告书》及《关于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使用计划

根据《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集说明书（注册稿）》，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后的募集资金具体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实施主体
1	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	42,428.54	35,266.26	蚌埠壹石通电子通信材料有限公司、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	26,423.27	22,237.83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3	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266.55	19,594.5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	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18,000.00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计		107,118.36	95,098.59	/

注1：上述投向中，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年产20,000吨锂电池涂覆用勃姆石建设项目"已于2024年12月31日结项，"年产15,000吨电子功能粉体材料建设项目"已于2025年9月30日结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18日、2025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注2：公司已将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在原实施地点的基础上增加一个实施地点，新增的实施地点位于壹石通碳中和产业园，实施主体保持不变，仍为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增加部分募投项目实施地点的公告》。

注3：2025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对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进行延期，将该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日期调整为2026年12月，即延期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5年12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公告》。

（二）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三、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情况及原因

（一）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本次拟调整公司2022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募投项目中的"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调整前		调整后		变动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	
1	场地投资	2,095.50	2,095.50	3,820.94	3,820.94	1,725.44
2	设备投资	10,171.00	10,171.00	10,682.36	10,682.36	511.36
3	研发费用	7,328.00	7,328.00	5,091.20	5,091.20	-2,236.80
4	预备费	672.05	-	672.05	-	-
合计		20,266.55	19,594.50	20,266.55	19,594.50	0

注：1、"变动金额"项，投资额减少的以负值表示。

2、上表中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二）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原因

在募集资金投资用途、投资总额均不变的前提下，公司本次对"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系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历史实际投入及业务发展需要，重新评估了项目所涉及的实际需求：一方面，建设场地承租及施工成本上升、洁净车间标准升级等导致场地投资增加；另一方面，固体氧化物燃料电池研发对实验设备性能要求提升使得设备投资相应增长；此外，为优化研发资源配置、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对本次研发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优化调整，以保障募集资金充分合理使用和项目的顺利推进，有利于公司将更多募集资金投向核心技术研发，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和项目研发效率。

四、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影响

本次部分募投项目调整内部投资结构，是公司根据项目的实际投资情况和建设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有利于募集资金投入结构的优化及募投项目的稳步实施，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本次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调整未改变募投项目的实施主体、整体投资规模和资金用途，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长期发展规划。

五、本次调整事项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分别于2026年4月2日、2026年4月15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同意公司调整募投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公司本次对"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仅涉及科目间资金调剂的结构性调整，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六、保荐机构对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专项意见

经核查，本公司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上述事项符合公司募投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5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20,000.00万元	7,000.00万元	不适用：本次担保为年度担保额度预计	否
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万元	0.00万元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万元）	0.0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118,300.00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56.11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其他风险提示（如有）	无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或"公司"）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拟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预计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新能源"）、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庆壹石通"）为满足项目建设需要及日常经营资金运转，拟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壹石通拟为该授信事项提供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情况如下：

一、授信及担保情况概述

（一）壹石通申请授信情况

壹石通拟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预计人民币50,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授信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0年，本次授信方式均为信用免担保，授信额度可在授信期间内循环使用，可以在不同银行间进行调整，具体授信金额和授信期限以公司根据资金使用计划与相关银行签订的最终综合授信协议为准，本次银行授信累计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

（二）授信及担保情况

壹石通新能源、重庆壹石通拟于2026年度向银行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包括但不限于办理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票据贴现、保理、出口押汇、外汇远期结售汇以及衍生产品等相关业务），授信融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0年，以上授信事项拟由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方式为全额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1,000.00万元，担保期限根据授信融资的实际合理需求而定，具体以与相关银行签署的担保协议为准。

上述相关子公司拟向各相关银行申请授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申请授信主体	授信金额（万元）	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万元）
壹石通新能源	20,000.00	20,000.00
重庆壹石通	1,000.00	1,000.00
合计	21,000.00	21,000.00

（三）本次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事项

1、为提高公司决策效率，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CEO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具体授信担保事项，并签署与授信担保相关的协议等文件。

2、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在上述担保总额度内，授权公司CEO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具体调整上述被担保人之间的担保额度使用。

3、上述预计的授信担保额度及授信申请有效期，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同时，截至2025年年度股东会召开日，经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5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中尚未使用的授信额度相应自动失效。

（四）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2026年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本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

（五）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									
被担保方资产负债率超过70%									
壹石通	壹石通新能源	100%	78.37%	7,000.00万元	20,000.00万元	9.49%	自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6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否	否
壹石通	重庆壹石通	100%	78.91%	0.00万元	1,000.00万元	0.47%		否	否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安徽壹石通新能源材料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蒋学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40304MA2WP26C81		
成立时间	2021年2月7日		
注册地	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蚌埠片区禹会区长青乡高新路1318号		
注册资本	15,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新能源材料、勃姆石、氢氧化铝、氧化铝、电池材料、硅基电子材料、碳基导电材料的技术研发、技术推广、技术服务、生产、销售（以上不含危险化学品）；国内贸易代理；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66,026.85	58,262.10
	负债总额	51,744.82	43,185.05
	资产净额	14,282.03	15,077.05
	营业收入	20,076.69	16,765.74
	净利润	-804.22	-750.77

2、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重庆壹石通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全资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周建民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500115MABW4M7B2H		
成立时间	2022年7月22日		
注册地	重庆市长寿区晏家街道齐心大道20号1-1		
注册资本	5,000.00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电子专用材料制造；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电子专用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金属基复合材料和陶瓷基复合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技术进出口；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度（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22,839.46	25,483.56
	负债总额	18,022.42	20,471.78
	资产净额	4,817.04	5,011.78
	营业收入	1,259.34	923.30
	净利润	-194.74	-26.05

（二）被担保人失信情况

前述被担保人不存在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事项，被担保人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授信及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尚未签署，主要内容将由相关方共同协商确定，具体授信及担保金额、担保方式、授信期限等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四、授信及担保的原因及必要性

本次申请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有助于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促进相关经营主体持续、稳健发展，对公司扩大整体业务规模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孙公司无对外担保（不包含对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孙公司的担保总额为118,300.00万元（不含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担保总额是指已批准的额度范围内尚未使用的额度与担保实际发生余额之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及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56.11%、33.69%；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

六、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申请年度授信及担保额度有助于满足公司、子公司业务发展和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促进相关经营主体持续、稳健发展，对公司扩大整体业务规模起到积极作用。本次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为其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21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对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2025年12月，财政部发布了《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规定对"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内容，自2026年1月1日起施行。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的相关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会计政策变更的日期

根据财政部上述相关文件要求，公司于2026年1月1日起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相关规定。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规则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不会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17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以下简称"天职国际"）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制度》《202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相关规定，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评价打分，形成了初步选聘考核结果。公司《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已由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前置审议同意，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续聘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拟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信息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创立于1988年12月，总部设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

天职国际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作为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天职国际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金融相关审计业务、会计司法鉴定业务、信息系统审计业务等多项业务，并获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执业资质。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天职国际合伙人90人，注册会计师1,097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399人，拥有员工8,000余人。天职国际2024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25.01亿元，审计业务收入19.38亿元，证券业务收入9.12亿元。

2、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天职国际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提取的职业风险基金和已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之和超过人民币3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天职国际的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国家财政部关于《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且近三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国际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1次、监督管理措施10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3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监督管理措施11次、自律监管措施4次和纪律处分4次，涉及人员39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天职国际为公司配备了专门的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大型中央企业、上市公司以及相关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和现场负责人均由资深合伙人和高级经理担任。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且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基本信息如下：

项目合伙人及签字注册会计师1：周春阳，200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1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3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8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2：张辰，2017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7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5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马罡，2015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5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年开始在天职国际执业，2021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家，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4家。

2、审计收费

天职国际审计服务收费按照业务的责任轻重、繁简程度、工作要求、所需的工作条件和工时及实际参加业务的各级别工作人员投入的专业知识和工作经验等因素综合确定。天职国际关于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费用的报价共计75万元（其中：年报审计费用60万元、内控审计费用15万元）。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6年3月1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启动选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根据公司2026年年度会计师事务所选聘方案，采用能够充分了解会计师事务所胜任能力的综合评价法，对拟选聘单位进行评价考核。

2026年4月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公司续聘天职国际作为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审计委员会认为天职国际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和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的要求。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一致同意公司2026年度续聘天职国际为审计机构，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2026年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并同意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三）生效日期

公司本次续聘年度审计机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并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

证券代码：688733 证券简称：壹石通 公告编号：2026-022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原拟投建的"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采用分阶段建设方式，包括当前阶段建设内容与中长期规划部分。鉴于面临的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本项目相关产品的行业产能过剩、盈利能力承压，同时公司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产品的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前景良好，为充分利用本项目现有闲置产能、提升资源利用效率、把握新能源产业发展机遇，公司拟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本次变更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一、变更前项目概况

2020年9月16日，公司召开2020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全资子公司拟开展项目建设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安徽壹石通化学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石通化学"）在安徽省滁州市定远县盐化工业园投资建设本项目。本项目原计划总投资111,342.39万元，采用分阶段建设方式，包括当前阶段建设内容与中长期规划部分。其中，中长期规划部分由公司结合下游市场发展及行业供需情况确定。

截至目前，本项目现阶段建设规划的"年产2万吨氢氧化镁、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已完成部分产线建设，包括1万吨氢氧化镁、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线，累计已投入资金17,596.82万元。本项目中长期建设规划的剩余部分项目，尚未投入建设。

二、项目变更内容

公司拟将原建设项目"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调整为"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相应投资金额同时变更，实施地点、实施主体保持不变。具体情况如下：

对比项	变更前	变更后
项目名称	年产5万吨氢氧化镁、5万吨碱式碳酸镁、1万吨氧化锆、1,000吨硼酸锌、1,000吨五硼酸铵和100吨钛酸钡产品项目	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品项目
产品方案	氢氧化镁5万吨/年、碱式碳酸镁5万吨/年、氧化锆1万吨/年、硼酸锌1,000吨/年、五硼酸铵1,000吨/年、钛酸钡100吨/年	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6,000吨/年、硼酸锌500吨/年、五硼酸铵500吨/年（原规划的其余产品线终止建设）
投资总额	111,342.39万元	20,359.67万元（含原项目已投入资金17,596.82万元及本次改建新增投资2,762.85万元）
建设内容	包括氢氧化镁、碱式碳酸镁、氧化锆、硼酸锌、五硼酸铵、钛酸钡等产品产线。	对现有已建成的1万吨氢氧化镁产线进行改造，并新增反应釜、气流磨系统等设备，改建为年产6,000吨锂电池用超细勃姆石生产线；保留原项目中已建成的500吨硼酸锌、500吨五硼酸铵产线。

上述内容调整后，项目相关行政审批手续将根据合规要求相应调整。除本项目调整外，公司子公司壹石通化学在定远县盐化工业园实施建设的其他项目，仍按原计划实施。

三、变更原因

本次项目建设内容变更，是基于所处行业市场环境变化以及公司实际经营需要所作出的审慎决策。本项目原规划建设的相关产品因行业产能过剩、价格持续走低，致使盈利水平下降；而公司锂电池用超细（小粒径）勃姆石当前下游需求旺盛，市场前景良好，公司相关产能利用率较高。因此，公司对本项目作出如上调整变更，通过改造现有产线，充分利用闲置产能、提升投资效率。

四、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有利于充分利用公司现有闲置产能，缩短投资周期、降低建设成本，提升公司整体资源利用效率。同时有利于公司顺应新能源行业发展趋势，扩大锂电池用小粒径勃姆石产能，持续巩固公司在全球勃姆石市场的龙头地位，增强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本次变更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审议程序

202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对外投资项目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对本项目建设内容进行调整变更。鉴于原项目系经公司上市前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投资项目，本次变更涉及原项目建设内容及投资总额的重大调整，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变更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六、风险提示

本次项目变更可能受宏观经济、行业政策、市场环境及经营管理等因素影响，存在项目实际经营状况及盈利能力不及预期等风险，公司将通过长期降本增效、技术创新、战略采购及优化客户结构等方式积极应对相关风险。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审批程序。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壹石通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7日